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浮滨镇区文旅商贸综合体项目规划放验线及条件核实测绘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饶平县浮滨镇人民政府；地址：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浮滨镇政府大院。
3	中介服务名称	规划放验线及条件核实测绘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具有乙级测绘资质证书，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 2. 按甲方要求及双方签订合同约定承诺服务，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浮滨镇区文旅商贸综合体项目，实施地点在浮滨镇镇区，预计总投入资金约 1200 万元，建设内容：建设四层钢结构商贸综合楼（首层为农特产品铺面及物流站点，二层为综合性商业超市，三层为电商平台，四层为精品民宿），以及道路、绿化、供电，供排水和亮化等，屋面铺设光伏板。总占地面积

		1561.4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723.99 平方米。该项目是工程项目，现要求中介服务机构协助提供该项目测绘服务，对该项目进行规划放验线及条件核实测绘并出具相关资料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服务时限:按合同约定为准。 2. 地点: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浮滨镇。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 下浮率。 3. 计价标准: 依据财政部、国家计委、国家测绘局的文件, 即: 财综【2001】94 号文、计价格【2002】10 号文、国测财字【2002】3 号文和财政部、国家测绘局关于印发《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 号)中的有关规定计取。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按合同约定为准,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 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 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按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